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,不触及要约收购,不会使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,信息披露义务人刘鸣鸣先生持有安井食品股份比例将从 前次披露的 5.2801%(详见《安井食品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 稀释超过 1%的公告》,编号:临 2022-010)减少至当前的 4.2392%,变动 比例为 1.0409%。自2022年11月23日至2023年1月10日,信息披露义务 人累计减持股份 3,052,9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409%。

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1月11日收 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刘鸣鸣先生发来的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 知函》。刘鸣鸣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期间,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,052,90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409%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总自	名称	刘鸣鸣				
信息义务 披露人基	住所	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******				
本信息	权益变动 2022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时间					
权益变动 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 种类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	

	大宗交易	2022年11月23日	人民币	821, 500	0. 2801%
		~2022年11月24日	普通股		
	集中竞价	2022年12月5日	人民币	2, 231, 400	0. 7608%
		~2023年1月10日	普通股		
合计	_	-	_	3, 052, 900	1. 0409%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后,刘鸣鸣先生持有公司12,433,214股,占公司总股本4.2392%。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,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 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- 3、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刘鸣鸣先生的相关承诺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,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份性质	股数	占总股本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
		(股)	比例 (%)	股数(股) 	比例 (%)
刘鸣鸣	无限售条件股份	154, 86, 114	5. 2801%	12, 433, 214	4. 2392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,不触及要约收购,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 - 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 - 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